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年度，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工作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赵现波先生、独立董事樊健先生、董事王洲先生3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委员总数的2/3，召集人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赵现波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5年2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5年4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审计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2025年8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财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确认2025年1-6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025年11月5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 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2025年11月11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 次会议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三、主要工作内容

（一） 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相关财务报告，并对定期报告编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公司财务报表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编制。

（二） 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2025年半年度和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核查，并对其执行公司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资质和能力，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

（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四）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 协调管理层、内审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外部审计机构等保持良好的沟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保证高效准确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四、 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依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风险防范发挥了积极作用。

上海通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3日